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我区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管理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依法组织实施全区各类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并监督管理；承担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的责任；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各类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并监督管理；组织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三）承担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责任；负责对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实施监督管理；负责产品生产、加工和流通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检查市场竞争行为，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的责任，负责对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四）依法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负责做好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申诉和举报工作；

（五）负责处理与市场监督管理相关的咨询、投诉、举报，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依法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建立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网络体系，保护消费者、经营者合法权益；

（六）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规范合同行为；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参与全区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工作；综合管理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负责组织产品质量事故调查；

（八）负责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实施重点产品的监督检验计划和质量监督后处理工作；管理产品质量仲裁检验；依法查处生产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

（九）负责管理计量工作，组织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辖区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负责管理标准化工作，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指导企业标准化工作；

（十一）监督实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规范，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状况调查和监测工作；负责权限内餐饮服务许可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监督实施有关保健食品、化妆品的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保健食品和化妆品卫生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药品、医疗器械的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标准和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负责权限内药品零售企业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

（十四）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及地方习用药材质量标准和饮片炮制规范；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监督管理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精神药品和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负责教学、科研单位购买毒性药品的审批和使用毒性药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医疗用毒性药品经营资格认定和零售经营企业的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及对外交流；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十六）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工作；指导管委会（街道）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实有人数355人，其中：在职人员210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45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21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教科（工会）、计划财务科、机关党委、纪检监察科、法制科、行政许可中心、综合业务科、市场监督管理科、质量监督综合科、商广消保科、经检队、冷链专班、雅玛里克山市场监督管理所、扬子江路市场监督管理所、友好市场监督管理所、红庙子市场监督管理所、炉院街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山市场监督管理所、长江路市场监督管理所、和田街市场监督管理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收入2,204.5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62.05万元，降低42.9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财政拨款数减少，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拨款减少。本年支出2,163.6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71.11万元，降低45.0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收入2,204.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03.87万元，占99.9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64万元，占0.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支出2,163.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2.25万元，占99.93%；项目支出1.43万元，占0.07%；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203.8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57.80万元，降低42.9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财政拨款数减少，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拨款减少。财政拨款支出2,163.5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67.22万元，降低44.96%，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4,798.52万元，决算数2,203.8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4.0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财政拨款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

公用经费拨款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4,798.52万元，决算数2,163.5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4.9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63.51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13801行政运行2,136.93万元；

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1.43万元；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5.15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62.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76.18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85.89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7.33万元，比上年减少1.12万元，降低2.9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车辆使用及车辆维修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7.33万元，占100.00%，比上年减少1.12万元，降低2.9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车辆使用及车辆维修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7.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3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7辆。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50.75万元，决算数37.3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6.44%，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车辆使用及车辆维修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50.75万元，决算数37.3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6.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车辆使用及车辆维修费；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5.89万元，比上年减少393.57万元，降低67.9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单位减少培训费、劳务费、租赁费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8.5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8.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7.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8.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7.5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16,269.35(平方米)，价值1,802.83万元。车辆17辆，价值238.81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0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43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贯彻落实“四个最严”要求，进一步增强了忧患意识，及时排查化解风险，围绕保障药械化质量安全，开展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工作；提高药械化风险防控意识，增强风险识别与上报

能力，不断增强全区药品、医疗器械风险信号预警处置能力，有效保障药械化安全有效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药品不良反应报告数指标设定值为最低不得低于279例，因2020年疫情影响药品使用情况存在不确定因素，故该指标超出目标值56.63%。绩效目标设定方面应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设定应更全面、深入、细致，立体的反映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在量化指标上多下功夫；二是绩效评价资料收集不全面；社会效益方面的资料不够全面，尽管项目实施过程中药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引起了不同范围内的社会关注和好评，但由于不注重收集或收集不及时，致使在评价过程中缺乏有说服力的证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药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的宣传，注重收集反馈资料，为绩效评价提高有力依据；二是加强项目绩效工作的体系建设，优化项目立项到评价各个环节，进一步优化绩效监测指标，着重加强项目绩效的科学性、实用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43	10	28.55%	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1.43	—	28.5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药械化风险防控意识，增强风险识别与上报能力；提高全区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数量、质量，有效开展监测工作；不断增强全区药品、医疗器械风险信号预警处置能力，有效保障药械化安全有效使用。				为不断增强全区药品、医疗器械风险信号预警处置能力，高效完成药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对29家药械不良反应监测点，进行集中培训1次，发放印制宣传资料及监测手册，本年共报告药品不良反应437例，医疗器械不良反应147例，分别超出目标任务10.53%、56.63%，达到了预期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会议培训次数		≥1次	1次	5	5	
			指标2：不良反映监测点		29家	29家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数		≥133例	147例	20	20	
			指标2：药品不良反应报告数		≥279例	437例	5	0	该指标设定值为最低不得低于279例，因2020年疫情影响药品使用情况存在不确定因素，故该指标超出目标值56.63%。
			时效指标		指标1：任务完成时间	2020年底	2020年底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药械不良反应监测成本		≤5万元	1.43万元	5	1.43	因2020年度疫情影响，降低了培训、宣传规模，部分检查督导成本未在本项目核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药械监管水平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公众对药械监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84.33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

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